

协议编号: _____



青岛大宗商品交易中心 会员入市协议

会员名称: _____

日期: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特别提示

1. 在签署文件和填表前, 签署人应当充分阅读青岛大宗商品交易中心制定的有关规章制度, 确知在交易中心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;
2. 本协议书须认真填写, 所填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成分, 否则签署人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;
3. 会员申请应提交的文件、证件:
 -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1 份 (加盖公章)
 - 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1 份 (加盖公章)
 - 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1 份 (加盖公章)
 - 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1 份 (加盖公章)
 - 特许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1 份 (加盖公章)
 -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 (加盖公章)
 - 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 (加盖公章)
4. 签署人提交的文件、证件应当使用 A4 规格纸, 加盖有效印鉴, 粘贴在表内相应位置;
5. 本协议书应当使用黑色钢笔 (或签字笔) 填写或签字, 字迹工整、清楚, 不得涂改, 因签署人填写时字迹模糊、无法辨认, 或笔误所造成的损失, 由签署人自行承担;
6. 申请人提交的全部材料将作为本公司企业档案留存, 不予退还;
7. 本协议一式两份, 双方签字盖章后, 交易中心与会员各执一份, 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。

青岛大宗商品交易中心会员入市协议

甲方：

乙方： 青岛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

青岛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与会员资格申请人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在平等、自愿的基础上，就甲方申请成为乙方交易会员事宜，经协商一致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第一条 会员入市

甲方已仔细阅读、并完全理解《青岛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交易规则》及相关制度规定，确知在乙方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。甲方按乙方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并缴纳相关费用后，方可成为乙方交易会员，甲方即可进入乙方交易平台进行交易，即为入市。

第二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

- 1、甲方有权在完成入市后使用乙方提供的交易系统，获取交易账号和密码进行交易，并自行保存及修改密码。密码一经使用，即为甲方行为。甲方对因其账号和密码的泄露、遗失、公开及在乙方使用所产生的一切后果负全部责任；
- 2、甲方有权浏览乙方提供的商品发布及成交信息，并对乙方提出意见和建议；
- 3、甲方有权参与乙方组织的研讨活动、行业会展及业务培训等相关活动；
- 4、甲方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及乙方制定的《青岛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交易规则》和其他相关管理制度等；
- 5、甲方应及时了解乙方通过网站、系统等发布的各种信息，信息一经发布，均视为甲方已全部知悉；
- 6、甲方须对申请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。如企业名称、法定代表人、经营范围或联系方式等发生变更时，应书面提供变更申请，否则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由甲方承担；
- 7、甲方在不违背相关法律及乙方的《青岛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交易规则》和有关文件的前提下，有权与任一已入市会员进行交易，但双方交易过程中所发生的税票的开具和收取，由甲方自行解决，与乙方无关；
- 8、甲方如不再继续在本中心参与交易，应及时申请办理账号注销手续。未办理账号注销手续的，对其交易账号发生的所有行为负全部责任；
- 9、甲方应按照乙方规定支付相应费用。

第三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

- 1、乙方为甲方提供交易网络、交易账号及其它有关交易设施和服务；
- 2、乙方按约定向甲方收取交易席位费、交易服务费等相关费用；

- 3、甲方若违反乙方有关规则、规定，乙方可根据不同情况给予甲方警告、暂停交易、取消会员资格的处置，乙方已收取的相关费用不予退还。给乙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保留采取法律手段进行追索的权利；构成犯罪的，乙方有权移交司法机关，追究法律责任；
- 4、乙方对甲方的委托事项和交易记录等资料负有保密义务，非经有权机关或甲方指示，不得向第三方透露，否则，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；
- 5、因地震、台风、水灾、火灾、战争及其它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甲方损失，乙方不承担责任；
- 6、因乙方不可预测或无法控制的系统故障、设备故障、通讯故障、黑客袭击、停电等突发事件给甲方造成的损失，乙方不承担责任。因上述事故造成交易或交易数据中断，恢复交易时以故障发生前系统最终记录的交易数据为有效数据。

第三条 费用及期限

- 1、乙方收取交易席位费：_____元/年；
- 2、乙方收取交易服务费：结算金额的千分之一；
- 3、交易期限自_____年__月__日到_____年__月__日止。期满后甲乙双方若无异议自动展期一年，以后以此类推。

第四条 其他约定事项

- 1、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；本协议为多页，双方须加盖骑缝章。
- 2、甲、乙双方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可向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；
- 3、本协议一式二份，相关附件作为合同组成部分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4、其他约定：

甲方名称：

乙方名称：青岛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

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：

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：

盖章：

盖章：

签署日期： 年 月 日

签署日期： 年 月 日

印鉴卡

会员名称		会员代码	
会 员 预 留 印 鉴	印鉴式样：财务专用章、法人代表章、资金调拨人印鉴		
<p>申请人承诺</p> <p>本单位以如上印鉴作为在青岛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进行交易、结算等相关业务的唯一合法签章。交易中心对与如上留样不一致的签章有权拒绝办理资金往来。</p>			

填写说明：

会员代码由青岛大宗商品交易中心填写，其余资料由会员填写。

会员授权委托书

青岛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：

我单位正式授权_____先生/女士，身份证号码_____，代表我单位与青岛大宗商品交易中心办理相应的会员入市手续，并全权处理我单位在青岛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的业务活动，并承诺其所填写的有关内容，提供的有关资料和做出的一切与“青岛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”相关业务行为，都是我单位意愿之体现，均视为我单位行为，由我单位对此负全部责任，无任何异议。本授权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委托企业（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章）：

被委托人（签章）：

签署日期： 年 月 日

被委托人姓名		身份证号码		
性别		联系电话	固话	
职务			手机	
现住所		电子邮箱		
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				



青岛大宗商品交易中心
Qingdao Commodity Exchanging Center

地址：青岛市崂山区东海东路 58 号极地金岸 6 号楼 F1

客服热线：4008-558-888

传真：0532--80932087

邮编：266061

网址：www.qddz.com.cn